

证券代码：832390

证券简称：金海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北外滩亚朵酒店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州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林晟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胡宗亥代为表决。

董事汪芊、耿树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长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决定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聘用人选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战略委员会由彭科、汪芊、杨州、马人乐、张琦五名董事组成，由彭科担任主任，彭科、汪芊、杨州、马人乐、张琦担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提名委员会由彭科、杨州、耿树江、林晟、胡宗亥五名董事组成，由耿树江担任主任，彭科、杨州、林晟、胡宗亥担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